

优惠一，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一般纳税人如果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可以在 50% 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小型微利企业的条件是指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且同时符合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 300 人、资产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等三个条件的企业。

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0 号）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有关征管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3 号）

优惠二，符合小微企业或制造业等行业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可以享受退还存量留抵税额或增量留抵税额。

首先要判断自己是否属于小微企业，这个小微企业既不是企业所得税的小型微利企业，也不是享受免征增值税的小规模纳税人，而是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和《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银发〔2015〕309 号）中的营业收入指标、资产总额指标中的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如果在这些指标范围内，那你就满足了第一个条件。

如果既不是小型企业，也不是微型企业，而是中大型企业，就要接着判断是否属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中的“制造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和“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这六大行业之一，如果属于，那么也满足了第一个条件。

接下来还要满足的条件是纳税信用等级为 A 级或者 B 级；申请退税前 36 个月未发生骗取留抵退税、骗取出口退税或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以及因偷税被税务机关处罚两次及以上的；还有 2019 年 4 月 1 日起未享受即征即退、先征后返（退）政策。

上述条件均满足后才可享受增值税留抵退税政策。

政策依据：

《关于进一步加大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政策实施力度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4 号）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加大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政策实施力度有关征管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4 号）

优惠三，如果一般纳税人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的条件，在 2021 年度对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在 2022 年度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对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均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小型微利企业的条件是指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且同时符合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 300 人、资产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等三个条件的企业。

政策依据：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8 号）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